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
號文心樓7樓
承辦人：股長 羅梅華
電話：(04)22289111#11603
電子信箱：f72216@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12日
發文字號：府授秘採字第11501497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387010000A_1150149765_ATTACH1.pdf)

主旨：函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下稱工程會)為降低高風險政府採購案件，依審計部建議調整政府電子採購網電子領標機制為須登入帳號始得領標，預定115年6月27日實施，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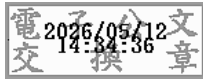
- 一、依據工程會115年5月7日工程資字第1151500097號函辦理。
- 二、政府電子採購網將關閉「未登入帳號」之領標管道，使用者須登入帳號始得領標，且同一帳號同一標案當次招標期間僅限領標1次（即僅可取得1次領標電子憑據），以免相同廠商或機關重複領標。
- 三、請周知相關廠商、單位及機構，如無政府電子採購網廠商端帳號務必提前申請（政府電子採購網首頁>廠商代碼登入處>廠商帳號申請），避免延誤電子領標作業。
- 四、廠商帳號申請操作說明，請至政府電子採購網（網址：<https://web.pcc.gov.tw>）「帳號及授權管理」系統使用



手冊（首頁>下載專區>系統使用手冊）及教學影片（首頁
>學習資源>線上教學>廠商端>廠商帳號申請及管理）
查詢使用，如有其他操作問題，請逕洽系統客服專線詢問
（0800-080-512）。

正本：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大)隊、臺中市各市立高級
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不含和平區)、豐原
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裝

訂

線

